中山大学纵向科研项目委托管理（支出）备案表

（在研项目适用）

|  |  |
| --- | --- |
| **项目类型**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批准号** |  | **起止时间** |  |
| **项目经费卡号** |  | **资助经费** |  （万元） |
| **项目负责人姓名**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邮箱** |  |
| **委托管理原因** | □项目负责人退休□出国（具体时间 个月），委托截止时间 □项目负责人离职（优先办理变更单位或终止） 需委托的原因 □其他原因  |
| **委托内容** | □项目联系人 □共同完成任务和使用经费 □全权负责 |
| **项目分类** |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等□教育部项目 □国家其他部委项目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广东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广东省科技计划项目 □厅局级项目□广州/深圳/珠海科技计划项目 □其他科技计划项目 |
| 国防科研项目：□军委科技委项目 □装备发展部项目 □后勤保障部项目□科工局项目 □各军兵种项目 □基金类项目□国家其他部委项目 □省市项目 □其他 |
|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中央其他部委人文社科项目 □广东省社科规划项目 □其他省级人文社科项目 □广州/珠海市社科规划项目□其他厅局级人文社科项目 □其他人文社科项目 |
| **项目负责人承诺：**1.根据任务书要求开展研究，按时完成研究内容并达到考核指标，按时提交各类进展、中期、结题等材料，办理项目及经费的结题验收。2.相关成果将“中山大学”“中山大学·深圳”署名为项目成果完成单位，并确保无知识产权纠纷。3.在科研经费使用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主管部门和学校有关政策规定，严格按预算使用经费，对经费使用的合规性、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并接受上级和学校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如违反规定，本人愿意承担有关法律和党纪政纪所规定的相关责任。4.研究过程中恪守科学道德准则，遵守科研活动规范，践行科研诚信要求，对项目信息、研究成果等的真实性负责。如违反规定，本人愿意承担国家、主管部门和学校所规定的相关责任。项目负责人（亲笔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被委托人姓名**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邮箱** |  |
| **被委托人承诺：**1.将协助项目负责人按任务书要求开展研究，按时完成项目内容并达到考核指标，督促项目负责人按时提交各类进展、中期、结题等材料。若项目负责人无法按计划执行，被委托人将承担剩余研究任务并配合主管部门及学校提交各类进展、中期、结题等材料，办理项目及经费的结题验收。2.本人在科研经费使用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主管部门和学校有关政策及规定，严格按预算使用经费，对经费使用的合规性、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并接受上级和学校相关部门的监督与检查。如违反规定，本人愿意承担有关法律和党纪政纪所规定的相关责任。（仅作为联系人时无需承诺此项内容）3.研究过程中恪守科学道德准则，遵守科研活动规范，践行科研诚信要求，对项目信息、研究成果等的真实性负责。如违反规定，本人愿意承担国家、主管部门和学校所规定的相关责任和后果。（仅作为联系人时无需承诺此项内容）被委托人（亲笔签字）： 年 月 日 |
| **项目依托二级单位（院系）名称** |  |
| **本单位同意本次委托事项，并承诺：**1.为项目任务完成提供和创造必要的科研条件；2.监督项目完成进度和工作质量，督促其按期提交过程管理所需的各类文件和材料。如项目负责人或被委托人无法按任务要求继续完成研究工作，本单位将及时提出调整，重新办理委托或变更申请，否则将承担相应管理责任。3.对经费使用承担监管责任，监督项目负责人和委托完成人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使用项目经费，配合督促预算执行、评价科研绩效。如经费使用过程存在问题，本单位将积极配合相应调查和整改。4.监督科研活动的规范性和科研诚信实践。如违反规定，本单位将承担相关的管理责任。院长或科研副院长（亲笔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此表双面打印，一式两份，交财务处和科研院备案（仅委托联系人时无需提交财务处备案）。**

**2022年12月制**